关于人保添利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人保添利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人保添利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且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在上述事由出现后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终止《基金合同》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此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人保添利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人保添利 9 个月定开

基金代码:A 类代码:007607,C 类代码:007608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11 月 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人保添利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人保添利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为 2019 年 11 月 6 日至 2020 年 8 月 5 日。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8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人保添利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封闭期到期后暂停运作的公告》,我司依据基金合同中相关约定决定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到期后暂停运作,暂停进入下一封闭期。我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对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自动赎回。本基金暂停运作后,暂不开放申购及转换转入等相关业务。本基金暂停运作期间,不收取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基金运作的相关账户继续保留,期间不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基金资产净值和定期报告,不更新招募说明书。暂停运作期间所发生的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目前本基金处于暂停运作状态。

《基金合同》“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中“九、基金的暂停运作”约定:“3、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终止基金合同,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协商,双方一致同意终止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并已就此事项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基金财产清算

1、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出现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5、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6、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 6 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7、清算费用

按照《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的约定,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剩余财产中支付。

考虑到本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况,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角度出发,本基金清算期间的审计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由基金资产承担,本基金清算期间的律师费及清算期间所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将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四、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五、基金财产清算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清算报告应当经过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指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指定报刊上。

六、其他

1、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本公司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

2、投资者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fund.piccamc.com 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20-7999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起始金额、赎回(含转换转出)起始份额、最低持有份额的公告

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4 日起,本公司旗下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起始金额调整至 1 元,赎回(含转换转出)起始份额、最低持有份额调整至 1 份。

一、调整内容

自 2021 年 1 月 14 日起,投资者通过各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每个基金交易账户首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最低金额调整至 1 元,赎回(含转换转出)以及最低持有份额调整为 1 份,每次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 元。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

网址:www.founderff.com

三、重要提示

本产品业务办理规则和流程以各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且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21-005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 月 11 日,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02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2021 年 1 月 11 日,你公司提交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贵州汇佰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汇佰众)的自然人股东拟将其持有的贵州汇佰众 100%股权转让给誉振天弘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振天弘)。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贵州汇佰众、实控人将变更为曾天平。针对上述事项,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请你公司及相关股东方核实并补充披露如下事项。

一、关于交易的合规性

1、2020 年 4 月,你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将其持有的公司 17%和 11.48%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分别委托给贵州汇佰众和五矿金通,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贵州汇佰众,实控人变更为石学松。时隔不足一年,公司控制权再次发生变更。请结合实际决策和人员委派等情况,补充说明本次实控人认定的依据以及是否充分审慎,控制权变更一年内再次发生变更是否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请律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2、补充披露原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及其实控人、贵州汇佰众及其实控人、五矿金通及其控股股东、誉振天弘及其实控人多方之间是否存在潜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人员、资金及业务往来以及其他相关利益安排等。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二、关于收购的目的和能力

3、请誉振天弘进一步说明获取控制权的目的及主要考虑,定价依据以及存在何种利益诉求,誉振天弘对公司目前的财务情况、或有负债、资产冻结、抵质押情况等是否充分了解,是否进行过相关尽职调查,对有关问题的解决是否具备相应解决计划、安排及具体时间表,并进行充分必要的风险提示。

4、根据公告和权益变动报告书,誉振天弘收购贵州汇佰众股权对价为 20 万元,并需收购贵州汇佰众对公司的债权 512.53 万元,同时将提供上市公司 490 万元借款。此外,誉振天弘有初步意向参与原控股股东四川恒康持有的 20.73%股权的拍卖。但誉振天弘成立刚满一年,成立以来未有任何收入,且截至 2020 年末净资产仅为 673.16 万元。请结合誉振天弘的股东资信情况及其主要资产债务、管理团队、资金筹措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等,说明其收购上市公司股权债权、提供借款以及拟参与股权拍卖的具体资金来源,是否具备能力切实推动上市公司进行债务处置和后续业务发展,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三、后续安排

5、根据公告,前期表决权委托后,四川恒康持有的 1.67%公司股份被法院裁定交付债权人抵偿部分债务,相应同比例减少委托表决权数量,其他委托表决权的股份也面临司法拍卖。四川恒康将尽快分别与贵州汇佰众、五矿金通签署补充协议,明确终止部分的表决权委托的分配情况。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相关方签署补充协议的具体意向、时间安排和协商进度等,是否存在公司控制权不稳定的相关因素,若存在,请充分提示风险。

6、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已申请破产重整,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已被多轮司法冻结。请公司向四川恒康及其实际控制人核实并补充披露本次控制权变更是否与主要债权人沟通,是否存在潜在法律风险。

7、公司同日公告称,与誉振天弘签署《借款协议》,拟向其申请借款 490 万元,借款期限为十二个月,资金占用费率为 3.85%,若失去控制权(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则资金占用费率调整为年化 12%。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借款协议的具体放款时间和资金用途,是否可能存在借款资金无法及时到位的风险。

2021 年 1 月 12 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1 月 15 日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将按照《问询函》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所涉及的问题逐条落实,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1-004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卖方”或“天海物流”)拟将其下属子公司 GCL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标的公司”或“GCL IM”)与 Imol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交易对方”、“买方”或“Imola Acquisition”)新设子公司 Imola Merger Corporation(“Imola Merger”)根据美国法律进行合并,合并完成后标的公司作为存续公司,并由交易对方持有其 100%股权,Imola Merger 终止存续(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卖方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第十届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0-045)、《第十届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0-046)、《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临 2020-047)、《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0】2733 号《关于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在 5 个交易日内针对《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临 2020-056)。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中介机构等相关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进行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相关事项尚需与相关方进一步沟通、完善,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8 日披露了《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0-058)、《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0-061)、《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1-003)。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相关方正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以尽快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估值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待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本次重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尚需通过多个国家及地区的反垄断审查及获得其他监管机构的批准,尚需其他必需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如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或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或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刊物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披露及公告内容以上述指定媒体为准。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终止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办理相关业务。敬请投资者妥善做好安排。

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请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8-108

网址:www.cfund108.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关于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终止与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合作关系的公告

经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盈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中有关“协议的修改和终止”的相关约定,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终止合作关系。即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电盈基金暂停代销本公司旗下所有基金,并停止办理基金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等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22-0583)咨询相关信息。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上投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上投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4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4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3548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在规定期限内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1 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协商一致,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华宝证券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1】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华宝证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申购费率我司后台不设折扣限制,以华宝证券上报费率为准。具体参与费率优惠的基金名称及折扣费率请参见华宝证券相关公告。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宝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华宝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华宝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华宝证券(认)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华宝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华宝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9898

公司网址:www.cnhbstock.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本公司股东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的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合兴股份”,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次发行价格为 6.38 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发布的《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
华安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汇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聚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添瑞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现代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医疗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汇智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成长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科创主题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低碳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双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制造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添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睿明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幸福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文体健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智增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沪深 300 量化增强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升级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生态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634	4044.92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1-00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20-160 号、2020-161 号和 2020-169 号)。

现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产品类型
公司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15 期(北京)	30,000	2021 年 1 月 11 日	2021 年 7 月 12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二、审批程序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的风险短期投资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实施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365,500 万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六、备查文件

1、相关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招商银行招赢通平台开办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在招商银行招赢通平台办理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2251)、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类基金份额代码:008887,C 类基金份额代码:008888)的申购、赎回业务。

如上述基金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招商银行招赢通平台办理上述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相应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招商银行招赢通平台的有关规定。招商银行招赢通平台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招商银行招赢通平台客户服务电话:95555;

招商银行招赢通平台网站:https://fi.cmbchina.com/home;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12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3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12 日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更好地运作基金资产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 A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316	003317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更好地运作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调整对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A/B 类份额“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均限制在 1000 万(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 A 类和 B 类分别暂停 1000 万(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A 类和 B 类合计金额 1000 万(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也暂停办理”的限制,调整为“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均限制在 1 亿(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 A 类和 B 类分别暂停 1 亿(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A 类和 B 类合计金额 1 亿(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也暂停办理”,此次调整针对所有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

(2)本基金暂停办理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上述基金恢复办理正常申购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服热线:400-820-888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cifunds.com 获取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保定天